

重拳出击“春雷”响 专项行动频亮剑 春季强力治超成效显著



□通讯员 王泓赞
本报讯 今年1月起，区治超办重拳出击，先后开展“铁腕”“路网”“清网”“春雷”等8次大规模综合治超专项行动，2次宣传教育活动，严厉查处了一批继续顶风作案的违法超限超载车辆。

加大力度，从单个行动到连续作战

为加大执法力度，凸显整治车辆超限超载的决心，经区治超办主任会议研究决定，将3月定为全区综合治超月，开展为期一个月的治超专项整治行动。交警、路政、运政高效配合，联合执法的优势得到充分的体现。

3月13日凌晨2时，一辆车牌为浙BE****的车辆进入执法人员的视线，经过执法人员的初步审查，基本确定该车就是进入我区非现场执法“黑名单”的老赖车之一，有10多次违章没有处理。事后经司机郑某交代，当执法人员拦停他的时候还在想，要怎么样逃过“此劫”，但是当自己下车看到交警、路政、运政“喇”一下子出现在自己面前，什么想法都没了，乖乖地跟着执法车辆到治超站处理违章。

3月份，区治超办共开展了6次联合行动，每次行动最少为期3天，且以24小时不间断的连续作战方式开展，不给超限超载车辆有机可乘。

双管齐下，从源头宣传到路面严查

“通过对超限超载法律法规的学习，深刻认识到超限超载对公路和人身安全的危害，认识到了交通部门处罚措施的严厉，我们一定规范装载、守法运输。”一名源头企业负责人听完执法人员对交通部62号令的解读后说道。

为加大对源头的管理，区治超办专门印制了治超宣传单、交通部62号令细则等小册子，方便随时随地对企业负责人及驾驶员进行发放解读。同时，还对各家源头企业所属的车辆进行了摸底调查，做了统一登记造册，强化源头企业货运车辆的管控。区治超办强化路面执法手段，做到逢超必罚，先卸后罚，不留任何余地，彰显治理超限超载车辆的决心。

科技治超，从单一巡查执法到设备辅助执法

自2月底宁波市开通非现场执法异地处理机制以来，区治超办顺势出击，针对性地部署了2次非现场执法“清网”行动，在非现场执法设备的辅助下，查处了一批“顶风作案、屡教不改”的超限超载车辆。

在两次专项行动中，治超办执法人员利用对讲机，第一时间通报疑似超限车辆车牌，再由专人查询，发现有非现场执法违法记录的车辆，采取路面查处一并处罚，同时区治超办窗口处

理人员24小时轮班处理，降低了驾驶员等待时间，大大提升非现场执法的执行力及震慑力，用实际行动告诉那些超限运输的驾驶员，“科技治超”并非摆设，而是一把整治公路超限超载的“利剑”。

3月29日凌晨，执法人员在甬临线设卡拦停了一辆车牌为沪DH***9的货运车辆。经查询，该车在2016年有6次违章未处理，当驾驶员得知自己的6次超限行为需一并处罚的时候后悔不已：没想到自己一时的不重视，今天要付出如此重的代价。

深入推进，从突击行动到联合执法常态化

在2017年春季治超的各项行动中，区治超办共出动执法人员628人次，执法车辆120辆次；查处超载车辆129辆，卸载货物320.58吨，交警扣分405分；现场查处非现场执法案件265起；查处非法改装车辆2辆。通过强力治超，我区违法超限超载车辆及非法改装车辆明显减少。

下一步，区治超办将保持高压态势，逐步加大执法力量，经常性开展以现场执法为主，非现场执法设备辅助执法的治超行动，重点查处擅自超限运输行为，巩固治超成果，严防严控超限超载运输出现反弹现象，将治理超限超载工作推向深入，努力为社会提供一个“畅安舒美”的交通环境。

立足整改 着眼长效 区交通局全力做好文明城市创建

□通讯员 张业平
本报讯 今年3月，宁波市文明办对我区开展全国文明城市测评，并对交通部门存在的问题进行了集中反馈。区交通运输局高度重视、迅速行动，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强化措施，逐一整改，并由此及彼，推动全行业文明创建常态化、长效化，确保在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中不失分、力争不失分。

广泛动员部署。区交通运输局先后2次召开文明城市测评问题整改工作部署会，局主要领导、分管领导、有关科室负责人，局属局管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具体负责人参加会议。会议通报了交通在文明城市创建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要求各单位务必站在讲政治的高度，由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根据职责分工，制定相应方案，对照指标要求和时间节点切实抓好整改。对在整改过程中不作为、慢作为、虚作为的，将按照《企业二级管理违约（诺）金标准》，分别对两辆出租车当班司机作出罚款处理，并在当月安全例会上作典型通报批评。同时，通过信息平台告诫全体驾驶员引以为戒，做到规范经营、优质服务。区运管所将2辆出租车的违规情况及时处理结果，在全区出租车企业中通报，要求各出租车企业认真对照《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积极做好宣传引导和教育管理工作。要求区公交公司和雪窦山公交公司针对公交车未

设置“文明排队”“先下后上”提示语问题，迅速联系广告公司，抓紧设计方案，确保在月底前全部补充设置到位。全面排摸城区所有公交站点，梳理尚未设置公益广告的公交候车亭数量清单，由区公交公司牵头，委托广告公司，设计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要内容的公益广告方案，要求各公交亭产权单位参照设计方案，于4月30日前做到候车亭公益广告全覆盖，并确保不低于20%的设置比例。在汽车站外醒目位置增设一幅公益广告，重新规划、漆划明显停车位；在车站候车大厅、售票厅各增设一块“遵德守礼”温馨提示牌，内容分别为“请有序排队，不要拥挤，注意安全”“请勿乱扔垃圾，保持环境整洁”；加强站内站外日常巡查，加大对吸烟、乱扔垃圾等不文明行为的劝阻力度。

注重长效管理。建立“三张清单”，一是指标清单，全面梳理全国文明城市测评指标涉及交通部门的指标，分别从定量和定性两个角度明确具体要求，对照测评指标和具体要求，全面排查车、站、路、船、人等交通相关的实体，将存在的问题等级在册，分类汇总。二是责任清单，将问题清单按工作职责分解到每个单位和部门，并明确牵头人、责任人和整改时限。建立“两项机制”，一是巡查机制，局成立专门督导组，开展定期不定期巡查，一方面对照“问题清单”，将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责任单位，另一方面对照“责任清单”，将问题整改不力的人和事，如实反馈给局作风整治领导小组。二是追责机制，按照“见人见事”的要求，对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中不重视、不得力、不到位的，由局作风整治领导小组作出严肃处理。

早计划早部署 确保“五一”运输安全有序

□通讯员 张国英
本报讯 区交通运输局早计划、早部署，加大隐患排查、运力调度和安全监管力度，全力做好“五一”期间交通运输保障工作，确保道路运输安全、优质、有序。

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紧密结合全区客流情况和节日运输特点，制定和完善“五一”期间交通运输保障工作方案，突出重点，明确责任，认真督促局属各行业管理单位具体保障措施落实情况，做到目标明确、措施具体、组织有序、保障有力，切实加强“五一”期间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的落实。

突出重点，切实加强源头管理。加强与公交公司、旅游运输公司、危险品企业等相关单位的沟通协调，严格落实运输企业安全管理制度，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强对辖区内公交客运站场、客运站等重点区域的隐患排查，排除事故隐患，督促运输企业开展安全生产隐患自查自纠，特别是对节日期间从事运输生产的客运车辆加强检查，坚决杜绝“带病”车辆上路营运。强化监管，组织安全检查。积极做好公路

巡查和清障，加强对公路畅通情况的路面监控，特别是对通往山区公路旅游景点公路的检查养护，公路事故多发危险路段、危桥改造地段的路段的现场巡查，确保公路安全畅通。

科学调度，合理安排运力。要求运管部门和公交、客运企业在客流高峰期科学调配运力，合理调整班次密度，准备好备勤车辆，随时调整运力，确保旅客安全出行无滞留。

加强稽查，整治违法行为。增派行政执法人员对节日期间重点路段进行集中检查，采取固定与流动相结合、重点时段与重点路段相结合的执法检查方式，重点检查大型车辆超限超载、运输砂石料无覆盖、车辆撒漏等违规影响公路安全的问题，并对驾驶员的从业资格及车辆运营证件进行监督检查，严厉打击营运客车超员、“黑车”等违法行为。

严格值守，切实加强应急处置。严格落实“五一”节日期间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值班人员切实履行职责，坚守岗位，保持信息畅通。做到不空岗，认真做好询问、投诉来电等记录，确保通讯畅通。

保质保量 维安维稳 区质监站坚守质量护航奉化坦途



□通讯员 陈帆
本报讯 2017年是“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交通建设是奉化“撤市设区”的桥头堡，是奉化融入宁波主城区的重要一步。面对压力，区质监站积极投入到交通工程的监督工作中。今年1月起，已开展春节、清明节后检查，试验检测专项检查，信用评价综合大检查等5项专项行动，日常监督检查30余次，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下发抽查整改意见书，并督促各相关单位及时整改落实。

保质保量，深入工地一线

今年，我区交通建设形势有别于往年，既有与宁波相接的二高连接线PPP项目，又有规模大小不一的农村公路，还有大量的改建及大中修等项目。

面对艰巨的任务，区质监站“轻拳出击，重拳落实”。在日常工作中，采取常态化检查模式，不大张旗鼓加大施工压力，延误工期，在不影响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深入工地一线，对已受理监督申请备案的二高连接线、西坞南环线、西环线二期、东环线北延段等工程进行监督检查，查监理、查施工、查现场、查资料，总体来看，工程项目质量较好，但仍有在钢筋笼偏位、蜂窝麻面，因施工原因导致的路基积水、路基弹簧土现象严重等问题，区质监站及时下发整改意见书责令整改。此外，多次与各相关单位开会讨论，对出现的重点、难点问题共同探讨，研究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

狠抓质量关，严守质量线。

维安维稳，落实责任齐抓共管

安全生产是监督工作中的重中之重，必须采取“零容忍”态度。区质监站吸取江西丰城发电厂等事故经验教训，对全区工程项目进行安全宣传教育，并加大巡查排查力度，决不允许同类事件的发生。

近年来，随着工程项目的激增，安全工作更需要各单位的大力支持和细致检查。“落实责任，齐抓共管”，区质监站要求各在建工程项目落实安全责任，生活区与住宅区分开设置，保障施工作业人员的安全问题，并要求监理加大排查力度，在重点安全隐患区域细致检查，保障施工作业的安全。区质监站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在建公路工程《隧道施工安全九条规定》的专项活动，彻底排查，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下发意见书，责令整改。奉化辖区内工地安全状况良好，但施工现场依然存在安全防护意识还有待加强，灭火器未配备，施工现场防护不到位，标志标牌缺失，临时用房消防设施不到位，办公区生活区未分开设置等问题；施工现场应配备现场安全员等现象依旧存在。对以上问题，区质监站也已下发意见书要求各相关单位限期整改，保证在建工程施工安全。

深入内里，试验检测先行

监督人员眼睛再亮，再仔细，也无法“看”

到工程内里的情况。弹簧土、蜂窝麻面、回填粒径不符合要求、钢筋间距不规范等问题，的确可以用肉眼发现，但是压实度、弯沉值、回弹值等数据，又如何凭一双肉眼判断是否合格。毫不夸张地说，试验检测数据的及时有效，是保障工程质量的重中之重。

近年来，为了全面提升检测单位的检测能力及业务水平，区质监站开展了试验检测实操演练活动，通过活动，不仅检测了各单位能力，也加强各检测单位的联系交流，落实交流机制。

“最多跑一次”，简化服务流程

质监站将“办理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督手续”纳入“最多跑一次”公共事项中。质量安全监督手续办理繁杂，办理内容具有较强的专业性，涉及的资料较多，如何让申办人最多跑一次，也是区质监站下一步将要重点解决的问题。

区质监站面对严峻的形势，在常态化的日常监督检查中，结合交通部的专项整治，开展综合大检查、专项大检查，紧紧围绕质量和安全两大主题开展工作，注重提高工作质量和工作标准，完善工作制度，强化教育宣传，着力于提高交通建设工程的品质，实现交通工程的完整化、美观化。

图为S309江拔线黄婆桥应急抢险工程、江拔线至杜石公路工程进行交工检测。

区运管所 开展道路运输行政执法实务培训



□通讯员 夏燕

本报讯 4月18日至4月20日，区运管所组织近60名干部职工举行全封闭式行政执法实务培训。本次培训是区运管所今年的专项培训之一，通过3天训练，深化了执法人员的业务水平，强化了执法人员的纪律观念，提升了执法人员的执法形象。

此次培训中，所领导班子带头参加培训学习，营造了良好的学习氛围。所长董培宏在开班动员上要求参训人员将理论学习和工作实践相结合，内强素质，外树形象。

据悉，为做好培训工作，区运管所专门邀请宁波市运管局的6位专家进行业务知识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出租车管理实务、稽查执法实

务、执案件卷制作、行政执法人员安全管理、驾培管理实务、机动车维修和检测行业管理。专家们结合当前执法情况，结合日常工作中运政执法人员最关心、最迫切需要解决的一些疑难问题，通过案例分析的方法，进行解读和针对性指导，传授执法经验，解决执法矛盾，化解执法难题，提高办案技巧和案卷质量。

培训还邀请来自区交通运输局、区委党校的2位老师进行党风廉政教育，倡导运管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执法为民的工作作风，加强干部职工自身党性锻炼，提高党性修养，做到警钟长鸣，杜绝违规违纪和不正之风。培训期间，由部队教官带领进行了2天的队列训练，进一步提高了执法风纪。